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9.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江苏省金坛中等专业学校（单位名称）的江苏省金坛中等专业学校智能机器人实训室设备（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移动机器人开放平台（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华航唯实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26251.984684万元，资产总额为44582.697319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移动机器人调度管理系统（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华航唯实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26251.984684万元，资产总额为44582.697319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复合机器人多场景应用平台（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华航唯实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26251.984684万元，资产总额为44582.697319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人形机器人（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华航唯实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26251.984684万元，资产总额为44582.697319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练习道具（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华航唯实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26251.984684万元，资产总额为44582.697319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移动机器人实训场地（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华航唯实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90 人，营业收入为 26251.984684 万元，资产总额为 44582.697319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智能产线设计与虚拟调试软件（教育版）（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华航唯实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90 人，营业收入为 26251.984684 万元，资产总额为 44582.697319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管控一体化 MES 系统（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华航唯实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90 人，营业收入为 26251.984684 万元，资产总额为 44582.697319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华航唯实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15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9.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北京华航唯实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15日

